

西乡县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资金 玉米大豆“一喷多促”购买第三方无人机 飞防服务项目合同书

甲方: 西乡县农业技术推广与培训中心

乙方: 陕西腾飞智云科服有限公司

为确保粮食生产安全, 有效遏制病虫害危害, 提高农药使用率, 推动新型施药器械使用示范, 根据西乡县农业技术推广与培训中心西乡县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资金玉米大豆“一喷多促”购买第三方无人机飞防服务项目(项目编号: SXHYGJ-HZ-2005-016 号)招标结果和谈判文件的要求, 经双方协商一致, 签订本合同。甲方以政府购买服务形式在西乡县开展玉米大豆“一喷多促”防控, 乙方承包开展作业服务, 防控面积不小于 7600 亩, 实际作业面积以后期验收确认面积为准。为明确双方的责任和权力, 特签订此协议。

一、服务内容及形式

乙方采用植保无人机对甲方指定区域内, 在玉米生长关键时期, 开展“一喷多促”飞防服务。防控药剂为: 200g/L 氯虫苯甲酰胺 20g/亩、25%吡唑醚菌酯 40g/亩、芸苔素内酯 20g/亩、磷酸二氢钾 100g/亩。乙方提供施药器械、人工、车辆、防治用燃油、农药等, 乙方必须确保不漏喷、不重喷, 不发生药害, 防治时接受甲方的监督。

二、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

根据公开招标成交通知书，合同金额总计人民币大写
贰拾肆万柒仟元整：（¥：247000.00 元）

实施作业类别	单价(元/亩)	面积(亩)	金额 (元)
玉米大豆“一 喷多促”	32.5	7600	247000.00

待甲方验收合格后，乙方按甲方要求出具税务发票，
并提交相关印证资料，甲方以转账支付的形式一次性拨付
防治服务费于乙方指定账户。

乙方账户信息：

名称：陕西腾飞智云科服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中国银行汉中经济开发区支行

账号：103308784065

三、甲方责任

1、甲方向乙方派遣督导员，对乙方统防统治作业进行
全程检查指导。

2、甲方在乙方防治后及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防治面积
核实工作，及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防控效果调查，验收合
格后，甲方将防治补助资金拨付给乙方。

四、乙方责任

1、乙方对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地块、内容开展病虫害防
治，保证病害防效达到 85%以上；虫害防效达到 90%以上，

如果病虫害损失超标，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2、乙方在进行统防过程中，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章程，按规定参数作业。在作业期间，要严格按照操作规范，确保人员安全及机械正常使用。

3、乙方在作业完成后，要向甲方如实提供统防作业确认单、飞防航迹图等有效证明复印件。并负责回收承包服务面积内使用药剂的包装废弃物，不得随意丢弃于田坎或河道。

五、其它事项

1、双方在履行协议过程中若产生的纠纷，应友好协商，不能达成共识的，可以向甲方当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2、协议作业期间，乙方安全责任自负。

3、本协议一式三份，甲方执二份，乙方执一份，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，具同等法律效力。

4、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西乡县农业技术推广与培训中心

甲方代表签字：

时间 2025年5月29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陕西腾飞智云科服有限公司

乙方代表签字：

时间 2025年5月29日

